

广安市“十四五”消防事业发展规划

目 录

第一章 规划背景	3
第一节 “十三五”消防事业发展成效	3
第二节 当前消防事业发展面临的主要问题	6
第三节 发展机遇	7
第二章 总体要求	8
第一节 指导思想	9
第二节 基本原则	9
第三节 发展目标	10
第三章 主要任务	12
第一节 构建消防安全共治共享格局	12
第二节 完善公共消防设施	15
第三节 提升综合消防救援能力	18
第四节 强化科技和人才对消防工作的支撑	22
第五节 提高消防救援综合保障水平	24
第六节 建立新型消防监管体系	26
第七节 优化社会消防安全环境	29
第八节 提升高风险领域应急救援能力	32
第九节 为打造川渝协作桥头堡提供消防保障	34

第四章	保障措施	35
第一节	加强组织领导	35
第二节	注重经费保障	36
第三节	强化实施监督	36
第四节	深入宣传贯彻	37

广安市“十四五”消防事业发展规划

“十四五”时期是广安抢抓国家重大战略机遇、全面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成势见效的关键时期。为全面贯彻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关于应急管理和消防工作的决策部署，坚定实施同城融圈、优镇兴乡、品质主导、产业支撑“四大战略”，加快推动新时代广安消防事业高质量发展，全力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依据《四川省“十四五”消防事业发展规划》《广安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等编制本规划，主要阐明市委、市政府关于消防事业发展的战略意图，明确“十四五”时期消防事业的指导思想、发展目标、建设任务、重点项目和保障措施，是今后五年全市消防事业发展的行动指南，是各级政府及相关部门履行消防安全职责、制定消防事业发展年度计划、审批消防重大项目的重要依据，对加强综合应急救援体系建设、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具有重要意义。

第一章 规划背景

第一节 “十三五”消防事业发展成效

全市火灾形势总体平稳。“十四五”期间，全市共发生火灾6813起，死亡20人，受伤10人，直接经济损失5304.33万

元，未发生较大以上火灾事故，火灾形势总体平稳，全市消防工作在省政府年度考核中多次位居前列；全市先后开展高层建筑、电动自行车、电气火灾、居住类综合楼、消防车通道等 30 余个专项治理，检查单位 6.9 万余家，排查高层建筑 1296 栋，消除火灾隐患 8.2 万余起，整改销案重大火灾隐患 23 家，消防安全违法行为得到有效遏制。

灭火救援能力不断提升。市政府出台《关于加强应急救援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初步建立了应急救援联动机制，依托市消防救援支队建成了综合应急救援队伍；按轻型队标准建成了地震地质灾害救援专业队，按特勤站 45 人标准建成了“广安市危险化学品灾害事故应急处置消防中队”，向上争取专项资金 3616 万元用于全市消防水域救援专业队伍建设。“十三五”期间，全市共接处警 2.1 万余起，疏散营救转移群众 3340 余人，圆满完成了 2016 年“12.27”邻水县劲德兴汽配公司火灾扑救、2019 年“7.25”邻水县天意谷景区山洪救援、2020 年“8.17”绵阳、乐山市抗洪抢险跨区域增援等 500 余起急难险重任务。

消防安全责任有效落实。先后出台《广安市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深化消防执法改革责任清单》《广安市高层住宅物业消防安全管理办法》等文件，将消防工作纳入政务目标责任考核重要内容，定期研究解决消防重大问题，依法落实消防工作党政领导职责；推进行业部门消防安全标准化

管理工作，市、县两级公安机关成立并实体运行“公安派出所消防工作管理办公室”，认真落实消防工作部门监管职责，着力构建“责任落实、救援高效、监督严密、保障有力”的消防工作体系。

消防基础设施建设稳步推进。市政府将养老服务机构消防设施改造、微型消防站建设纳入重点民生工程，投入 2550 万元整改全市 170 余家养老服务机构火灾隐患，投入 480 万元新建乡镇微型消防站 120 个。市政府出台《广安市应急救援能力提升行动计划实施方案（2020—2022 年）》，推动全市消防装备和公共消防设施建设。新增各类消防车辆 59 辆、灭火和抢险救援装备器材 18323 件套；建成并投入执勤城市一级消防站 1 个、小型消防站 1 个、乡镇消防站 6 个，新增市政消火栓 970 余个，消防基础设施建设成效显著。

公民消防素质明显增强。深入推进消防宣传“五进”，创新开展消防宣讲团下乡、快递送安全、消防站开放“微预约”等活动，制作的消防公益广告被央视选播；广安消防官方“微信”“微博”公众号打造成为我市极具影响力的大 V 平台。“十三五”期间，全市累计开放消防站 2500 余次，参观群众达 10 万人次；组织各类消防安全培训 6800 余次、消防演练 6000 余次，培训人员逾 15 万人次，发放宣传手册 80 余万份，有效提升群众消防安全意识和自防自救能力。

第二节 当前消防事业发展面临的主要问题

消防安全责任落实还有差距。市、县（市、区）、乡镇（街道）、村（社区）的消防安全责任体系尚不完善；乡镇（街道）、村（社区）开展消防工作主动性不强，消防安全管理末端无专门机构，存在失控漏管风险；部分企业缺乏消防安全责任意识，消防安全管理被动应付，重大安全风险管控长效机制尚未形成。

公众消防安全意识还需加强。社会基础教育体系中，消防安全教育较薄弱，消防安全培训针对性不强，公众参与度不高；社会公众预防火灾和避险能力不足，尤其是进城务工人员 and 农村留守老人、儿童等弱势群体缺乏基本防灭火和逃生自救常识；商场、市场、宾馆、娱乐场所等人员密集场所及老旧小区时常发生消防车通道被占用、堵塞现象。

消防安全风险隐患不断累积。当前我市新型城镇化、供给侧改革、产业结构调整进入“快车道”，高层建筑、地下建筑、石油化工企业不断增加，大跨度、大空间、大体量的城市商业综合体陆续建成，老旧小区、城乡结合部、“城中村”等系统性、区域性、行业性风险交织，新型保温材料等新材料、新能源广泛使用，以及新技术、新工艺不断应用，给火灾预防和灭火救援工作带来了许多新挑战，火灾扑救和事故处置的不确定性越来越大。

公共消防设施建设欠账较多。随着工业化、城镇化加快

推进和经济转型、产业结构的调整，全市城市建成区面积不断扩大，但消防规划编制落实与社会经济发展不够同步，消防站布局与城市提质和乡村振兴总体要求不适应，总量“欠账”和结构性“欠账”问题仍然存在；消防水源不足、取水码头缺失，市政消火栓建设、管理、维护责任不够清晰，一定程度上影响到火灾扑救和抢险救援工作顺利开展。

综合应急救援能力还有短板。现有消防车辆装备配备在应对大型火灾事故和复杂灾害现场能力明显不足，需对综合救援（地震、山岳、水域）、高层建筑、石油化工、森林、地下空间（隧道）灭火救援装备加大配置力度，特别是举高类消防车、高层供水车、地震地质灾害救援车、消防机器人、化学灾害事故抢险救援消防车等需重点加强。训练设施及器材仍显不足，交通事故、地震地质、石油化工、隧道救援等训练设施及场地缺乏，横渡、高空、体能、水域训练器材单一。全市消防救援人员编配严重不足，消防救援人员万人占比仅为全国平均水平的 50%。

第三节 发展机遇

多重国家战略部署实施，广安发展处于重要机遇期。我国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一带一路”建设、长江经济带发展等国家战略在四川交汇叠加，乡镇行政区划和村级建制调整改革等一系列政策红利、改革红利和发展红利

将持续释放。党中央、国务院《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规划纲要》明确指出“推动广安全面融入重庆都市圈，打造川渝合作示范区”，省委十一届七次全会《决定》明确提出“支持广安深化川渝合作示范区建设，探索跨省域一体化发展”，广安消防事业发展将在政策支持、项目建设、战勤保障等方面得到更多支持。

安全发展深入人心，社会共识广泛凝聚。在统筹做好发展和安全两件大事的时代背景下，人民群众对高质量发展、高效能治理和高品质生活的需求越来越迫切，对消防安全工作的关注度、参与度持续提升。随着基层消防管理日趋完善、社会消防力量持续壮大、消防公益事业蓬勃发展以及人民消防素质逐步提升，安全发展成为社会共识，消防安全共建共治共享格局加快形成。

信息技术高速发展，科技支撑聚力赋能。新一轮科技革命与产业革命加速拓展，数字政府、大数据中心和智慧城市建设加快推进，物联网、云计算、人工智能、5G通信等数字科技在消防领域的应用日益广泛，新技术、新装备、新工艺、新材料、新业态与消防工作不断融合，为消防监测预警、监管执法、指挥决策和应急救援提供了有力支撑。

第二章 总体要求

第一节 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以及省第十二次党代会、市第六次党代会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统筹发展和安全，实现消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全面提升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应对处置各类灾害事故的能力水平，全力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为建成川渝合作示范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广安筑牢消防安全屏障。

第二节 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领导，系统治理。坚持党对消防工作和消防救援队伍的全面领导，加强前瞻性思考、全局性谋划、战略性布局、整体性推进，着力固根基、扬优势、补短板、强弱项，完善省市县一体、部门间协作高效运转机制。

坚持人民至上，着眼全局。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贯彻“预防为主、防消结合”方针，始终把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放在第一位，坚守安全底线，着力防范化解重大消防安全风险，最大限度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坚持问题导向，改革创新。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全面深化消防执法改革决策部署，着力破解体制机制难题，优化便

民利企服务，创新工作机制，健全完善新型消防监管体系，精准施策，科学防范，除隐患，强基础，加强风险识别、监测、预警、管控、整改、处置全过程预防控制。

坚持科技支撑，精密智控。瞄准现有问题和短板，科学分析深层次原因，突出数字化引领工作变革、业务流程再造、助推转型发展，推动消防救援科技创新，增强精准治理、智能管控的能力，提高消防工作科学化、专业化、智能化、精细化水平。

坚持法治思维，协调发展。完善消防安全责任落实机制，运用法治思维和制度抓手提高消防工作的法治化、规范化和标准化水平；加快建立区域防消一体化，推动部门协同、城乡协调发展，健全群防群治工作机制，筑牢防灾减灾救灾的人民防线。

第三节 发展目标

到 2025 年，进一步完善与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匹配、相适应的公共消防安全体系，确保完成党的二十大、邓小平同志诞辰 120 周年等重大活动消防安保任务；四项指标（火灾起数、死亡人数、受伤人数、直接经济损失）总体下降，不发生较大及重特大火灾事故，火灾起数、死亡人数、受伤人数全省排位逐步下降。

消防安全形势稳中向好。巩固消防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

动成果，常态化开展消防安全形势分析评估，健全火灾隐患排查整治机制，火灾隐患突出区域和重大火灾隐患得到有效整治。到 2025 年，城乡重大消防安全风险明显减少，全社会抗御火灾能力显著提升，火灾形势保持总体稳定，消防安全形势稳中向好。

消防安全环境持续改善。加强消防法制宣传，实施全民消防安全素质提升工程，将消防安全纳入主要行业领域职业培训内容，推动企业单位建立常态化全员消防培训制度，实现全民消防安全意识和自防自救能力显著提升。建设消防安全文化主题公园，融入具有广安特色的安全文化精神内涵，举办形式多样的消防安全文化活动，增强消防安全文化软实力。

消防救援体系优化升级。建成“集中统一、市级主导、立体智能、规范高效”的调度指挥体系，全面提升应对复杂灾情的综合救援能力。完善上下贯通、部门联动的消防救援指挥平台，建立救援资源统一配置、部门统一协调、力量统一指挥的快速响应机制，健全灾害事故分级应对制度，完善应急救援预案。优化升级各级消防指挥中心，强化跨灾种指挥协同、会商研判、资源共享和信息互通。按照“整合资源、突出重点、精准覆盖”的原则，因地制宜、注重实效、分类推进政府专职队、志愿消防队和微型消防站、志愿者队伍建设发展，支持社会力量全方位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消防保障能力转型提升。进一步优化战勤保障资源布

局，加强物资储备与应急保障，加速推动消防救援队伍后勤保障工作转型升级。立足应急救援新常态，构建满足处置各类灾害事故实战需要的通信装备标准体系，满足全灾种、全地形、全气候条件下的遂行救援任务需要。落实乡镇行政区划和村级建制调整改革“后半篇”文章要求，全面启动城乡消防规划“补短板”工程，强化公共消防设施建设，实施消防队站建设优化工程，夯实城乡火灾防控基础。将消防水源建设纳入市政建设发展总体规划，强化水源及配套设施建设，全面完成市政消火栓摸底、补配与维修工作，逐步提高智慧消火栓覆盖率。

消防智能监管全面推广。顺应数字治理趋势，加快“智慧消防”与“智慧城市”深度融合，深入对接大数据集成平台，推动各类业务系统互联互通、数据共享，形成全员参与、众创众智消防应用建设格局。加快城市物联网消防远程监控系统、高层住宅智能消防预警系统、数字化预案编制和管理应用平台建设，搭建多维度、广覆盖、立体化的消防感知数据采集体系，构建以城乡管理“智慧化”+消防安全“网格化”的社区安全精准防控新型治理体系。

第三章 主要任务

第一节 构建消防安全共治共享格局

完善消防安全责任体系。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

国消防法》《高层民用建筑消防安全管理规定》《四川省消防条例》《四川省公共消防设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规章，研究制定我市相关实施办法。全面实施《广安市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进一步完善消防工作责任机制，强化党委、政府对消防工作的领导。将消防工作纳入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完善政府常务会议研究部署消防工作常态机制，加强市县两级消防安全委员会工作。完善政府年度消防工作考核机制，将消防工作纳入政务目标考核、绩效考评、行业部门和领导干部履职考核内容。行业系统主管部门将消防安全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奖惩，实施行业系统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建立符合现代企业管理制度的消防安全管理机制，督促社会单位落实“三自主两公开一承诺”活动，持续开展单位消防安全标准化建设，强化社会单位“四个能力”。

强化消防安全末端治理。依托全市“大（镇、街）、中（村、社区）、小（划定的片区）”网格管理机制，按照“统一部署、层级管理、逐级负责”的原则，进一步明确三级网格消防工作职责，推动三级网格落实消防工作任务。市、县两级政府制定出台网格消防工作人员管理办法，实名制落实小网格火灾防控和突发事件处置人员、职责、任务和措施。将消防工作纳入基层综治联防联控、城乡社区警务、“文明城市”“减灾社区”“平安社区”创建等日常工作内容，探索乡镇（街

道)综合执法队伍履行消防工作职责新途径,全方位激发基层组织日常消防管理活力,有效实现消防安全网格化管理。

加强城乡薄弱区域消防监管。深化消防执法改革,结合乡镇行政区划和村级建制调整改革“后半篇”文章,进一步落实乡镇(街道)、村(社区)消防工作责任,健全乡镇(街道)消防安全委员会,强化基层消防安全管理工作,提高村(居)民扑救初期火灾的自救能力。各乡镇(街道)明确消防工作分管领导,成立消防安全委员会办公室负责日常消防安全管理工作,并至少明确1名在编人员。各村(社区)至少明确1名消防安全协管员负责组织开展经常性防火巡查检查、消防宣传和初起火灾扑救工作。到2025年,所有村组、社区全部建立集“防消一体”的专、兼职消防队伍,指导开展消防安全自查自改,消除身边火灾隐患。加快推进乡镇政府专职消防救援队伍建设,配齐装备器材,落实保障经费。

引导社会力量参与消防工作。加强消防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行为和过程管理,对消防技术服务机构从业条件、执业过程、服务质量等实施全流程监督,促进行业健康发展。鼓励和引导消防技术服务机构承担部分公共消防安全服务职能,积极参与消防安全检测、重大火灾隐患评估论证、消防安全培训、消防安全技术咨询等工作。引导社会力量参与消防安全管理,鼓励通过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方式,推动消防安全服务市场化、多元化发展。引导和支持具有消防安全技术、

管理和人才优势的高等学校、科研院所、行业协会等开展消防安全社会化服务工作。调动乡镇（街道）专职安监员、社区工作者、基层网格员、保安员等力量联防联控，培育消防志愿服务队。探索设立消防安全公益基金，引导吸纳社会力量共同参与，推动消防公益服务发展。

第二节 完善公共消防设施

补齐消防规划短板。充分发挥城乡消防规划战略引领、刚性管控作用，结合实际情况，全面编制、修订全市各级城乡消防规划。将城乡消防规划融入当地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城乡规划等“多规合一”范畴，同步编制、修订城乡消防专项规划，将消防救援站、消防水源、消防训练基地、消防救援装备物资储备库建设等纳入各级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和控制性详细规划。完善消防专项规划实施评估、考评机制，全面提升各级城乡消防规划质量，确保 2025 年底前各级城乡消防规划文本有效、内容全面、规划科学、管理规范，为推进城乡公共消防基础设施建设提供政策支撑、顶层设计和技术支持。

专栏1 城乡消防规划“补短板”工程

1.“十四五”期间，各县（市、区）、园区确保完成本级消防规划新编或修订工作，出台消防专项规划。

2.结合全省县域内片区划分和以片区为单元编制乡村国土空间规划，自2022年起各县（市、区）、园区启动消防规划编修工作，有条件的行政村应编制消防规划或将消防规划内容纳入村规划。

3.凡因规划期满、总体规划已调整或规划政策、区域、内容等确有重大调整的，应及时启动编制、修订工作。

合理布局消防队站。根据城镇建成区面积、常住人口和灭火救援任务量等实际需求，加快推进消防救援站建设，逐年补齐缺建的消防救援站，使消防队站的数量、规模和布局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在老城区、人口稠密区、商业工业集中区，在满足“5分钟内到达辖区边缘”和“就近服务、战略支援”原则基础上，因地制宜建设小型消防救援站或消防执勤点。落实乡镇行政区划和村级建制调整改革“后半篇”文章要求，抓实中心乡镇消防救援站建设，有序推进乡镇消防救援站建设全覆盖。加快推动以综合性技体能、战术操法室外训练场、室内技体能训练馆和战勤保障车辆停车库等为主要内容的广安市消防应急救援综合训练基地项目建设。根据《四川省森林草原防灭火标本兼治总体方案（2020—2025年）》及《四川省森林草原防灭火标本兼治远期（2022—2025年）项目建设投资计划》要求，完成消防救援支队能力提升版块消防队站建设任务。到2025年，形成城乡统筹、全面覆盖、响应及时的城乡消防救援网络，基本实现城乡消防救援公共服务均等化。

专栏2 消防队站和训练基地建设优化工程

城市消防救援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特勤消防站 (1 个): 岳池县化工园区消防救援站。 2.一级普通消防站 (2 个): 川渝高竹新区消防救援站、华蓥山经开区消防救援站。 3.小型消防站 (1 个): 邻水老城区 (鼎屏镇向阳巷) 小型消防站。
中心乡镇消防救援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一级普通消防站 (1 个): 广安区官盛镇消防救援站。 2.乡镇一级消防站 (4 个): 邻水县九龙镇消防救援站、岳池县坪滩镇消防救援站、岳池县罗渡镇消防救援站、前锋区代市镇消防救援站。 3.乡镇二级消防站 (7 个): 广安区白市镇消防救援站、岳池县西溪镇消防救援站、邻水县兴仁镇消防救援站、邻水县柑子镇消防救援站、前锋区观阁镇消防救援站、华蓥市禄市镇消防救援站、武胜县飞龙镇消防救援站。 4.上述已建成的队站和其他已建队站的乡镇要有计划地实施队站提档升级工程，未建队站的乡镇要结合实际推动建站，织密救援网络。
消防训练基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建成广安市消防应急救援综合训练基地。 2.建成市级森林消防临时驻训备勤基地 (依托广安市消防救援应急救援综合训练基地建设)。

强化消防水源和通道建设。将消防水源建设作为民生工程，实现消防水源建设与市政建设同步规划、同步实施，明确已有消防水源设施规划、设置、使用、维护的责任分配，形成流程机制，促进消防供水设施提档升级，保证消火栓完好率不低于 98%。建立自然资源规划、住房城乡建设、水务、消防救援、爱众集团公司沟通协调机制，在老旧道路改造、新建道路施工中，将市政消火栓的新建、增建作为硬性指标。加强城市取水码头建设，不断完善城市公共消防水源设施。严格把控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消防验收等环节，从源头消除问题隐患。建立住建、消防沟通协作机制，规范

设置消防车道，实行划线、标名、立牌管理，在城镇开发、老城区改造、新建工业园区和道路建设时将消防车道同步规划、投入、建设，建立健全执法联动机制，探索应用视频监控识别报警、积分制管理等措施，严格依法查处堵塞、占用消防车道等违法行为，确保通道畅通。

专栏3 消防水源建设工程

1.市政消火栓建设：广安区（含枣山园区、协兴园区）新增不少于200个，岳池县、邻水县（含川渝高竹新区）、武胜县各新增不少于150个，华蓥市、前锋区、广安经开区各新增不少于100个。华蓥山景区根据国家标准和建设进度同步新增。

2.消防取水设施建设：广安区完善邓家码头和东门口码头，在城区西溪河段新增不少于2个取水码头；武胜县完善沿口镇嘉陵江取水码头，视情况在域内嘉陵江段再新增不少于1个取水码头；岳池县在域内渠江段设置不少于1个取水码头；邻水县完善鼎屏镇护城河2个取水码头。各县（市、区）、园区建成的水量较大的景观湖边要设取水平台。

第三节 提升综合消防救援能力

健全消防作战指挥体系。建立应急响应统筹协调机制，强化消防救援、公安、应急、气象、水务、自然资源规划、卫生健康、交通运输等部门的联合协作，加强会商研判，密切关注汛情旱情灾情，及时做好灾害风险预测、预警，确保最需要预警信息的单位和个人第一时间接收信息，做好应对处置准备，将有资质的社会救援力量和志愿救援力量纳入指挥调度体系，固化联席会议、专家组建设、联合演练、预案修订等机制，建立健全“政府统一领导、部门联勤联动、社会广泛参与”的综合应急救援协作机制。

专栏4 消防救援指挥体系升级工程

1.指挥体系：制定适用我市的重特大灾害事故分类、分级标准；分灾种、分等级制定灾害事故规范化调度指挥流程。完善应急救援调度指挥体系，分级建立跨区域力量调派体系。整合各救援力量指挥系统，依托消防救援队伍建立全市应急救援力量统筹协调指挥机制。建立重特大灾害事故联席处置会议制度。

2.指挥平台：按级别、规模、职能规范各级消防救援指挥中心硬件环境，标准化设定功能分区。梳理现有接警调度系统存在的问题，制定接处警系统升级方案。健全与智能指挥系统运行相配套的应急响应、分工协作、指挥调度、前后方协同、关键信息全程向一线推送及战后总结等指挥工作机制。

3.重大灾害事故辅助调度指挥决策机制：规范各级消防救援指挥中心工作流程，实现指挥中心信息自动化、调度扁平化、功能实战化、管理规范化管理、指挥智能化。

配强消防车辆装备器材。按照国家《城市消防站建设标准》和《应急救援装备配备标准》配齐所有消防救援站的车辆装备器材。构建与综合性应急救援任务相适应，与消防救援队伍专业化、职业化能力相匹配的消防装备体系，推广运用仿真模拟和虚拟现实相结合的装备训练设备。进一步优化装备配备结构，着力提升主战消防车辆性能，加强特种攻坚装备、抢险救援器材、个人防护装备的配备；着眼高层建筑火灾处置，加强压缩空气泡沫车、高层供水车、举高破拆车等装备配备；针对大跨度大空间建筑灾害事故处置，加强大功率正负压排烟消防装备及高倍数泡沫车、大功率照明车、高性能呼吸保护装备等特种装备器材配备。根据《四川省森林草原防灭火标本兼治总体方案（2020—2025年）》及《四川省森林草原防灭火标本兼治远期（2022—2025年）项目建

设投资计划》要求，完成消防救援支队能力提升版块专业车辆装备配备任务。

专栏 5 消防装备提质升级工程

1.常规车辆器材装备：完成《广安市应急救援能力提升行动计划实施方案（2020—2022年）》消防车辆装备器材建设任务。根据《城市消防站建设标准》，各县（市、区）每年为消防救援队伍按消耗实际更新配备个人防护装备，其它常规消防车、灭火器材和抢险救援装备在现有基础上根据实际损耗报废情况进行补充配备。

2.综合应急救援装备：根据实际情况，市、县（市、区）配备供气车（不少于8个充气口）、装备技术保障车、零备件运送车、淋浴车（喷淋端口不少于10个）、发电车（功率不低于60KW）、被服洗涤车（洗烘脱一体）、宿营车、饮食保障车、净水车、大型工程机械、拖车以及抗洪抢险排涝装备、水下救援潜水装备及森林火灾扑救装备等。

3.专业救援车辆装备：各专业救援队伍按标准配备。

4.大流量大功率进口底盘城市主战消防车：2022年市本级配备2辆、邻水县配备1辆，2024年广安区配备1辆。

5.举高喷射消防车：广安经开区配备1辆45米级多折臂举高喷射消防车，广安区配备1辆举高类消防车。

6.航空救援设备：各县（市、区）按不少于3架的规模配备包括侦察、通信、载重等类别的无人机编队。

建强常规备勤力量与专业队伍。按照“力量跟着灾情走、科目跟着灾种走、训练跟着实战走”原则，紧密结合广安市灾情特点，构建多层次消防作战单元救援体系。2022年底前，建强7类消防专业救援队，按属性配置消防救援设施和装备，形成覆盖全域、机动高效的力量体系。开展高角度绳索救援、激流水域救援、化工装置设施堵漏、地质灾害救援搜索定位及组织指挥能力培训，并实行资质认定。

专栏 6 专业救援队伍建设工程

- 1.地震地质灾害救援队：建强市级地震地质灾害救援队（轻型队）。各县（市、区）按照标准建立分队。
- 2.石油化工事故处置救援队：建强石油化工事故处置救援队（轻型队）。
- 3.水域救援队：建强市级水域救援队。各县（市、区）按照标准建立分队。
- 4.抗洪抢险专业救援队：建强市级抗洪抢险专业救援队，完成省级抗洪抢险救援备用队建设任务。
- 5.山岳救援队：建立市级山岳救援队。
- 6.隧道事故救援队：建立市级隧道事故救援队，邻水县、华蓥市按照标准建立分队。
- 7.低温雨雪天气救援队：建立市级低温雨雪天气救援队，邻水县、华蓥市按照标准建立分队。

壮大多种形式消防救援力量。加快多种形式消防力量建设，完善合同制政府专职消防员招聘、培训、管理、使用规定。进一步整合多种形式消防力量，以救早、灭小和“3分钟到场”扑救初起火灾为目标，全面建立有人员、有基本灭火器材及个人防护装备、能扑救初起火灾、会组织人员疏散的微型消防站。各级政府负责辖区微型消防站建设的领导工作，消防救援机构负责督促指导列管重点单位微型消防站建设，公安派出所负责自身微型消防站建设。各社区和设有消防控制室的重点单位（按照消防法规须建立专职消防队的重点单位除外），依托群防群治力量和单位已有消防组织，建设微型消防站，纳入市级消防救援指挥中心联训联调。到2025年底，在未达标建立企业专职消防队标准且未达标消防安全重点单位界定标准的客房数30间以上宾（旅）馆、30张床位以上的医院、客运车站候车室、客运码头候船厅、体育场馆

等单位建立微型消防站。

第四节 强化科技和人才对消防工作的支撑

加强消防人才培养。做好消防智库建设，广泛吸纳法律、建筑、化工、电力、燃气、气象、地质灾害、刑侦等相关行业领域专业人员，分级、分行业领域组建消防安全专家库，建立联席会议、集中研讨、项目论证、安全评估、决策参与等工作机制，在消防监督检查、重大安保、政策研究、火灾防控、特殊灾害处置中发挥智囊团和辅助决策作用。制定专业人才队伍发展规划，探索与高校、科研机构等建立合作培养机制，鼓励消防救援人员再教育。拓宽人才来源渠道，精准招录特殊、稀缺专业人员，培养重要领域专业领军人才。

强化现代应急通信建设。按照“高可靠、高稳定、高安全、全覆盖”的建设思路，加快推进指挥信息网 IPv6 应用，适时开展 IPv4 应用升级，实现业务流量灵活调度，提升链路利用率和可靠性。综合利用公网集群、PDT 数字集群、LTE 宽带专网、Mesh 自组网、北斗定位、短波等多种无线通信技术，解决各类场景下语音、图像、视频、数据高速传输的应用需求。通过引入大数据、云计算及人工智能等技术，立足承担各类灾害事故救援、处置、指挥的实战需要，完成智能接处警系统、智能指挥系统建设，纳入智能指挥全国消防“一

张图”，充分融合对接各系统，形成满足“全灾种、大应急”实战需求的新一代应急救援指挥及信息化、智能化支撑体系。打造“技术过硬、随需而应”的应急通信保障队伍，按照模块化、集成化、轻型化、智能化的目标，加强“断网、断路、断电”复杂恶劣条件下的装备研究和配备，全面提升“全天候、全地域、全灾种”应急通信保障能力。

专栏 7 应急通信能力提升工程	
装备 建设	<p>1.消防救援指挥中心建设：升级市县两级消防救援指挥中心，建设融合接警调度、应急指挥、重大安保、智能决策等功能的新一代指挥调度平台。</p> <p>2.系统建设：市本级完成智能接处警系统、智能指挥系统及全国消防“一张图”建设；全市各级消防救援队伍完成应急指挥网接入工作。</p> <p>3.关键通信装备：市本级完成超轻型卫星便携站、聚合路由器、融合通信终端、音视频自组网、小型无人机；各县（市、区）按标准配齐超轻型卫星便携站、小型无人机、北斗有源终端、三轴稳定器、移动图形工作站等关键通信装备。</p> <p>4.乡镇政府专职队通信装备建设：完成乡镇政府专职队指挥视频系统建设，按要求配齐无线对讲机、单兵图传、卫星电话、公网座机等通信装备。</p>
队伍 建设	<p>1.“轻骑兵”前突小队：各县（市、区）、园区建设“轻骑兵”前突小队，按标准配齐装备器材。</p> <p>2.志愿消防速报员队伍：各县（市、区）、园区在未设消防救援队伍的乡镇和人口集中、位置偏僻、易形成“信息孤岛”的自然村或行政村，建设志愿消防速报员队伍，按标准配齐装备器材。</p>

推进智慧消防建设。加快“智慧消防”与“智慧城市”深度融合，将消防大数据纳入“智慧城市”、大数据中心平台建设内容一体规划建设。用好广安“城市大脑”平台，利用大数据、云计算、地理信息系统和“互联网+N”等技术，实现社会单位消防

设施状态数据自动实时采集和统计分析，实现城市火灾风险动态评估，根据评估结果有针对性地加强监督检查、督促整改。依托“智慧消防”从警情分析、态势感知、消防管理、出警保障、多部门协同等工作需求入手，优化工作效能，实现动态感知、智能研判、精准防控，为全市消防工作提供信息化支撑和决策支持，全面提升社会火灾防控水平和消防应急救援能力。到2025年底前，完善火灾防控、公共服务、灭火救援、队伍管理四大业务应用，建立城市火灾监控网络平台，全面实现对整个城市的消防安全监测、火灾预警、指挥调度等功能，从整体上研判火灾风险等级，有针对性地提高火灾预警能力，实现“传统消防”向“现代消防”的转变。

专栏 8 智慧消防建设工程

- | |
|--|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搭建消防大数据平台：整合行业部门、社会单位以及专业领域的消防基础数据，建设市、县两级消防数据资源池和主体库。2.搭建消防物联网平台：建设市、县两级物联网平台，完成消防安全重点单位、火灾高危单位、城市轨道交通以及其他设有自动消防设施建筑的电气火灾监控、消防设施等数据接入。 |
|--|

第五节 提高消防救援综合保障水平

加快战勤保障能力建设。树立“实战化”保障理念，构建“社会化”保障体系，实行“一体化”保障模式，强化“信息化”保障支撑。根据《四川省消防救援总队关于印发消防救援队伍应急装备物资保障体系建设纲要实施方案》（川消〔2021〕

105号)、《四川省消防救援总队战勤保障车辆装备物资储备标准》(川消〔2021〕147号)要求,将消防战勤保障体系纳入政府应急管理体系一体建设,落实经费和物资保障,推进社会化资源深度融合,建立科学高效的组织指挥机制和联勤联动机制。协调市内大型超市、物流、工程机械等单位,建立常态化的紧密协作、平战结合、快速反应机制,综合运用社会力量和快速运输方式,提升大批量、成建制、长时间、多灾点任务遂行保障能力。依托广安市消防应急救援综合训练基地和市、县(市、区)政府应急物资储备库,配备专勤保障力量,建成实体化市级战勤保障站。

专栏9 战勤保障能力建设工程
<p>1.消防应急装备物资储备库:市本级建设建筑面积1000平方米以上的属地消防应急装备物资储备库。</p> <p>2.“两室一站一中心”建设:市本级建设空气呼吸器充装室、空气呼吸器检测维修室、气瓶水压检测站、个人防护装备职业健康维保中心。</p> <p>3.专勤保障力量:定向招聘政府专职消防员10人。</p> <p>4.战保车辆配备:根据《四川省消防救援总队战勤保障车辆装备物资储备标准》,配齐相关车辆。</p> <p>5.消防应急装备物资储备:根据《四川省消防救援总队战勤保障车辆装备物资储备标准》,完成消防装备储备任务及日常消耗性消防装备的保障工作。</p>

强化队伍职业保障。加大《广安市贯彻落实四川省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职业保障实施细则分工方案》(广安府办发〔2020〕53号)实施力度,推动落实消防救援队伍职业保障政策。加强消防救援队伍医疗保障,定期组织健康检查,符合条件的住房保障对象,可优先享受政府公共租赁住

房保障政策。加强基层消防救援站医疗救护建设与职业健康保障工作，建立消防员心肺与运动能力在职与离职跟踪检查与健康指导机制，开展卫生员与运动健康培训。认真贯彻落实《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四川省政府专职消防队伍工资待遇标准暂行规定的通知》（川办发〔2021〕43号）精神，完善与政府专职消防员高危职业、技能、岗位相适应的工资、福利待遇保障机制。

第六节 建立新型消防监管体系

创新消防监督管理模式。全面落实“放管服”改革要求，积极推行便民利民措施。加强单位消防安全自主管理机制建设。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消防安全监督管理机制，实施差异化分类监督检查。强化重点监管，定期分析研判消防安全形势，确定火灾高风险区域和重大火灾隐患单位，适时组织对涉及重大活动、重要节假日和火灾高风险的领域、场所，开展部门联合整治、集中专项整治和政府挂牌督办。建设完善“互联网+监管”模式，综合运用物联网、大数据和移动终端 APP 等“互联网+”技术，全时段、可视化监测消防安全状况，实时化、智能化评估消防安全风险，精准推送预警信息并落实防范措施。

实施重点场所领域精准治理。建立健全火灾风险评估和监测预警机制，合理确定火灾风险指标，印发重点行业领域

火灾风险评估导则，定期开展县、乡镇（街道）、村（社区）火灾风险评估工作。对中、高风险区域、场所，实行精准有效的消防安全管理措施，推动属地政府因地制宜改善消防安全环境，通过持续开展综合整治、加大灭火救援能力建设，不断降低区域火灾风险水平。

专栏 10 消防安全风险评估

- 1.区域消防安全风险评估：市、县（园区）两级政府（管委会）开展本级消防安全风险评估。
- 2.行业领域消防安全风险评估：行业主管部门组织开展本行业、本系统消防安全风险评估。
- 3.社会单位消防安全风险评估：消防安全重点单位、火灾高危单位等开展消防安全风险评估。

强化监管支撑保障。建立火灾隐患数据库，通过信息化手段进行火灾隐患电子信息录入，建立火灾隐患台账，实行分类分级管理和精准化治理。督促重点区域、场所建立高效的消防安全管理责任体系，鼓励参加火灾公众责任保险，完成现有重点区域、场所管理平台升级改造，完善评估方法、指标，对单位消防安全管理情况进行智能评价，指导单位自主进行查改。到 2025 年，建成火灾防控大数据库，推动完成城市消防安全风险评估模型和指标体系建设工作，实时化、智能化、科学化评估区域消防安全风险，指导各地实现差异化精准监管。

专栏 11 重点领域消防安全专项整治

1.持续巩固打通消防生命通道工程：将打通消防生命通道纳入政府年度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老旧小区综合整治、老城区改造内容，结合辖区老旧小区的建成年代、建筑高度、周边环境、道路管网等方面情况，按照“先急后缓”原则，制定实施“一城一策、一区一策”消防车通道治理方案，通过完善建筑消防设施、畅通建筑内疏散通道、落实小区消防安全管理、建立微型消防站等补充措施，提升小区抵御火灾能力。

2.全力削减老旧场所突出风险存量：针对老旧小区、老旧市场、家庭生产加工作坊、“三合一”场所、区域性隐患、城乡结合部等突出风险，结合“十四五”规划编制实施、新型城镇化建设、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城镇棚户区改造等，分类施策、分类整治，组织升级改造消防设施，推动落实基层消防安全管理措施，有效改善消防安全条件。自然资源规划、住房建设部门加强电动自行车集中停放场所规划管理工作，推动建设电动自行车棚和智能充电设施。全市居民住宅区全部落实电动自行车集中管理要求措施。

3.大力提升高层建筑消防安全水平：开展高层住宅小区、高层公共建筑专项整治，逐一查清高层建筑底数及消防安全现状，及时检查、发现、督促整改火灾隐患，建立健全“一楼一档”制度，针对性做好隐患排查统计和整改情况记录，实现“整改一处、销案一处”，各县（市、区）、园区分类对未整改到位的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突出问题进行挂牌督办，确保排查登记的高层建筑突出问题得到有效整改。到2025年，高层建筑重大消防安全隐患基本消除，消防安全能力水平得到全面优化提升。

4.夯实文博单位和宗教活动场所消防安全基础：对全市寺庙文博单位进行“风险大排查、隐患大整治”行动，重点排查治理殿堂、僧舍、厨房、场馆等重点部位，按照“一寺一策”的原则，分类制定风险控制方案，列出整改计划，明确整改时限，完成全部寺庙文博单位达标建设。

推进消防诚信监管。建立完善消防安全领域信用管理辦法和机制，将消防安全信用管理纳入全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实施消防安全信用信息公开、共享、通报制度，促进单位自觉落实消防安全主体责任。将消防审批、行政处罚、火灾事故追责、隐患整改、安全承诺等情况纳入社会信用信息

服务平台管理，实行消防安全信用分级分类。增加消防安全领域失信行为单位抽查频次，加大监管力度，严格落实消防严重失信黑名单制度，建立健全消防安全违法行为联合惩戒工作机制。

第七节 优化社会消防安全环境

夯实社会消防安全基层基础。开展创建消防安全行政村（社区）活动，规范居民社区、居民楼院消防管理，鼓励采取民筹公助等方式，在家庭、民宿、出租屋等场所配备常用灭火逃生器材，安装简易喷淋、独立式火灾探测报警器和电动自行车集中充电装置等设施设备。加强对新兴产业消防安全的评估和管理。积极推动市、县两级在城乡结合部、老旧小区等重点地区改造过程中，统筹考虑消防安全布局、消防设施、消防通道、耐火等级等消防安全内容，推进落实改善用火用电条件、提高建筑耐火性能、设置防火分隔、打通消防通道、增设消防水源等措施；结合农村实际情况，有计划地改造防火间距不足、木结构建筑集中连片的村庄，推进电气线路、炉灶等用火用电安全改造升级，降低农村地区火灾风险，推动乡村在道路建设中考虑消防车通行需要，拆除消防通道上的隔离桩、栏杆等障碍设施，保持消防车道畅通；设置消防水源，配备相应的消防车、机动消防泵、水带、水枪等消防装备；城乡结合部所在地乡镇人民政府建立健全专

职消防队，村民委员会建立志愿消防队，配备相应的消防器材装备。

严厉打击假冒伪劣消防产品。持续加大对生产、流通和使用领域消防产品的监管力度，市场监管、公安、消防等部门按照各自职责依法依规处理违法行为。市场监管等相关职能部门定期向社会公布消防产品质量监督检查情况、重大消防产品质量违法行为行政处罚情况。对因消防产品质量不合格而导致火灾事故蔓延扩大的，依法严肃追究相关责任单位和责任人责任，相关职能部门要实施联合惩戒。强化部门协作联动，开展假冒伪劣消防产品展示、消防产品质量咨询等宣传活动，组织开展消防产品质量联合检查、联合执法，推进消防产品质量专项整治，加大对制假、售假、用假行为曝光和查处力度，涉及刑事犯罪的案件，移交公安机关依法查处。

深化消防宣传教育培训。将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培训纳入政府购买公共服务内容，鼓励和支持设立消防安全培训机构或培训点，鼓励符合条件的人员参加消防注册工程师考试及职业技能鉴定。按照国家标准完成消防行业特有工种职业技能区域鉴定站建设，到2023年，全市消防控制室值班操作人员持证上岗比例达到100%。建立完善学校消防安全教育长效机制。将消防普法与法治创建、文明创建有效结合，纳入义务、普法、国民素质、城乡科普等教育和公务员、职业培训

内容，纳入各级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干部普法考试范畴。实施消防安全宣教科普能力建设工程，推动消防安全科普纳入各类体验馆、数字科技馆和教育培训基地，拓展社会公众参与互动体验渠道。持续开展应急消防科普教育基地标准化创建工作，推广“消防志愿者平台”“全国消防体验场馆预约平台”和“全民消防学习平台”。到2025年，“全民消防学习平台”注册人数达到全市常住人口总数的25%。深入开展消防宣传“五进”活动，每年开展“119”消防宣传月活动，依托公园、应急避难场所等建设消防宣传阵地，加大对独居老人、外来务工人员等重点人群消防宣传力度，定期在社区、村庄开展消防知识讲座，提高全民消防安全意识。紧跟媒体融合发展趋势，巩固深化传统媒体阵地，充分发挥新媒体平台作用，搭建数字化、信息化消防宣传教育平台，鼓励支持创作高品质的消防影视、直播、动漫、曲艺、游戏、书画、摄影、广告等文艺作品。

专栏12 消防科普教育基地建设工程

1. 市级消防科普教育基地：2025年底前，依托主城区已规划建设公园建成并开放1处消防主题公园。

2. 县级消防科普教育基地：2022年底前，在广安区、武胜县、岳池县、邻水县、前锋区（含广安经开区）建成应急消防科普教育基地。

第八节 提升高风险领域应急救援能力

提升矿山消防事故防控能力。将矿山双重预防机制建设、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体系和企业消防安全实践深度融合，切实提升矿山消防安全管理水平。运用动态考核、能上能下工作机制，强化消防安全标准化动态监管。充分运用煤矿复合灾害监测预警系统和“电子封条”智能监管平台，建成连接各类用户、各类角色的矿山安全监管监察信息化系统，为监管监察和应急救援工作提供数据支撑、技术手段、智能辅助决策，实现全天候远程监管监察。建立应急、气象、消防等多部门应急联动机制和矿山消防安全应急响应机制，推动矿山信息监管平台与“智慧消防”平台数据互通，实现矿山应急救援数据共享，提高预警能力。完善矿山应急事故处置预案管理机制和定期评估修订机制，强化上下级预案、政府与企业等相关预案之间的有效衔接。强化煤矿调度中心建设，发挥调度中心指挥部枢纽作用，赋予井下组长、调度员等人员紧急情况撤人权。逐步推进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和矿山救护队整合，定期开展矿山事故处置应急救援理论培训和实战化演练，动态完善应急救援预案，不断提升矿山消防应急救援能力。

提升森林火灾防控能力。针对森林灭火自然环境复杂、突发性强、危险性高、处置难度大的特点，加强巡护监测能力建设，为全市重点林区乡镇和国有林场配置日常巡护的无

人机，在全市 80 个重点林区乡镇和 8 个国有林场新建高点站视频监控前端，建立访问“天网”系统数据端口，实现已有的视频监控资源共享。整合现有林火视频监控及应急指挥系统的平台设备资源，购置地理信息系统、林火识别、自动报警等软件，完善自动识别烟火与辅助决策指挥等功能，打造林火视频监控及应急指挥系统，着力构建空天地一体化的森林火险监测体系和网格化调度指挥体系。在林区关键地段新建或扩建消防通道，全面完善农村地区尤其是偏远地区的消防车道、消防用水等设施。在重点林区乡镇、国有林场增设宣传碑（牌），增建森林消防水池、检查站（哨）、瞭望塔（台）、气象观测站点等；在林区墓地附近安全区域新建集中燃放点；在前锋区、华蓥市、邻水县 3 个森林防灭火重点地区选址建设直升机临时停机坪、航空取水点，强化森林防灭火基础设施建设。根据标准和实际需要，逐步配齐森林扑火人员和装备物资储备，满足灭火作战需要。依托国家性综合消防救援队伍加强森林灭火力量建设，逐步整合前锋区、华蓥市、邻水县等森林专业扑火队，建设一支集城乡火灾扑救、日常应急救援及森林火灾扑救于一体的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形成统一管理、统一训练、统一执勤、统一指挥的训管机制。修订完善各级森林火灾扑救应急预案和指挥部工作规则，明确各级党政主要负责人或森防指指挥长任前线指挥长，实现指挥部对森林消防专业扑火队、城乡消防力量、应急民兵队伍及群众灭火组

织等各类扑火力量的集中统一指挥。

提升危险化学品灾害事故防控能力。在市、县（市、区）、园区分别建设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平台，汇聚接入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等行业风险隐患感知数据，实现安全生产风险综合监测、智能评估、趋势分析和精准预警等功能，提升安全风险分级管控能力。建设化工园区外围场地线路、智能化道路配套等附属设施；建设危险化学品专用停车场及公房、园区封闭式管理智能化岗亭等。加强危险化学品灾害事故应急处置队伍人员和装备建设，强化新入职人员培训和在职人员复训，切实加强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救援理论培训和技能训练，定期开展演练，编制完善化工园区及各企业应急救援及化工灾害事故处置三维应急救援预案。统筹广安市危险化学品灾害事故应急处置消防中队和广安危险化学品应急救援基地建设，在广安经开区建成占地 100 亩以上的危险化学品专业综合基地和消防执勤队站。

第九节 为打造川渝协作桥头堡提供消防保障

打造跨区域消防协同治理体系。围绕建成川渝合作示范区，推动将广安城市消防规划纳入重庆都市圈一体规划、一体布局，建立跨区域新型城镇化消防安全布局、公共消防基础设施、消防救援力量等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同步发展机制。探索建立川渝高竹新区、合广长协同发展示范区消防工

作联席会议机制，建立健全区域性火灾风险评估和重大火灾隐患排查整治一体化机制，建立区域性消防安全治理信息大数据平台，构建区域性消防技术服务、消防监督管理、消防宣传培训新体系，探索建立重大项目、产业消防技术服务、行政许可联合审批机制，推动川渝高竹新区、合广长协同发展示范区企业单位、产业园区推行规范化、标准化消防安全管理。

建立跨区域消防协同救援机制。打破行政区划限制，建立健全川渝高竹新区、合广长协同发展示范区消防救援管理和联合响应机制，加强信息互通共享、监测预警、预案编制、物资优化整合、力量联训联动等协作。推动整合重庆渝北、合川、长寿和广安消防救援力量，优化勤务系统、指挥协同、力量配置、任务遂行、通信支持和战勤保障，推动建立统一高效、响应迅速的消防救援联动响应机制和跨区域重大灾害处置协作机制，实现就近调集、快速响应。在川渝高竹新区按标准规划建设城市消防站，加强特种攻坚装备、抢险救援器材、个人防护装备的配备，打牢灭火及应急救援基础。

第四章 保障措施

第一节 加强组织领导

各级政府及有关职能部门要加强对规划的组织领导，结

合实际制定实施方案，明确工作责任，细化任务分工，完善保障机制，确保工作落实。发展改革、财政、自然资源规划等有关部门和单位要根据各自职能，在政策制定、资金保障、项目安排、体制创新等方面保障规划落实。

第二节 注重经费保障

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相适应的原则，进一步完善地方消防经费保障机制，落实地方各级投入责任，加强财政预算与规划实施的衔接协调。各级要加大对消防工作的投入力度，积极争取中央财政资金支持，加强中央、地方财政专项资金使用管理，鼓励社会资金投入。加大对任务艰巨繁重和艰苦边远地区的经费保障力度，确保经费落实到位、项目落地实施。

第三节 强化实施监督

各地要抓好重大项目组织实施，加强动态监管和广泛宣传，主动接受人大、政协、纪委监委和社会公众对消防规划实施情况的监督，有针对性地做好规划实施年度监测分析、中期评估和总结考评，加强对形势环境变化和困难风险演化的动态分析，及时对规划范围、任务目标、重点工程进行优化调整，确保规划推进科学有序。

第四节 深入宣传贯彻

各地各部门要深入学习宣传消防发展规划，理解掌握规划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总体目标和主要任务，领会规划精神和消防事业发展方向。要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形成学习贯彻消防事业发展规划的良好氛围。

名词解释

1.消防宣传“五进”：进社区、进学校、进企业、进农村、进家庭。

2.“微预约”：通过微信、微博预约消防体验场馆。

3.“轻骑兵”：消防救援队伍的前置处置力量，发挥“小”“快”“灵”的作用。由当地政府在县（市、区）及偏远乡镇招聘 10 至 15 名摩托骑手，在县（市、区）消防救援站或政府专职消防队选拔 2 名指战员，与选聘的骑手共同组成“轻骑兵”前突小队，配齐个人和关键性通信装备，强化培训、训练和拉动考核，建立“大灾自动集结、小灾双向通信、定点按需召集”的联勤联动机制，满足极端条件下通信力量快速投送等实战需要。

4.“三自主两公开一承诺”：自主评估风险、自主检查安全、自主整改隐患，向社会公开消防安全责任人、管理人，承诺本场所不存在突出风险或者已落实防范措施。

5.“四个能力”：检查消除火灾隐患能力、组织扑救初起火灾能力、组织人员疏散逃生能力、消防宣传教育培训能力。

6.“三合一”场所：生产、仓储、经营的场所与居住场所设置在同一建筑内的场所，或改变原建筑使用功能，通过增设、隔间等方式，使用同一场所违章具备一种以上使用功能。